

# 晋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

晋市卫字〔2023〕221号

## 晋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印发《晋城市“一次挂号管三天”就诊 模式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卫体局，市直各医疗机构：

为贯彻落实《山西卫生健康委员会改善就医感受提升患者体验实施方案》（晋卫医发〔2023〕17号）和山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《山西省“一次挂号管三天”就诊模式实施方案》的通知（晋卫办医函〔2023〕123号）精神，进一步优化我市“全程诊疗便民服务”制度，不断改善群众看病就医体验，提高群众看病就医便利性，市卫生健康委研究制定了《晋城市“一次挂号管三天”就诊模式实施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组织实施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# 晋城市“一次挂号管三天”就诊模式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《山西卫生健康委员会改善就医感受提升患者体验实施方案》(晋卫医发〔2023〕17号)和山西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印发《山西省“一次挂号管三天”就诊模式实施方案》的通知(晋卫办医函〔2023〕123号)精神,进一步优化我市“全程诊疗便民服务”制度,不断改善群众看病就医体验,提高群众看病就医便利性,经市卫生健康委研究决定,在全市范围内试点推广“一次挂号管三天”就诊模式(以下简称“一号管三天”)。实施方案如下:

## 一、总体目标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,践行新发展理念,以切实改善人民群众看病就医感受为目标,解决人民群众就诊过程中的痛点、难点和堵点,力争到2023年底,形成可复制、可推广的“一号管三天”就诊模式,到2024年底,覆盖到全市二级及以上公立综合医院。

## 二、主要内容

### (一) 模式说明

“一号管三天”就诊模式,指患者从挂号、就诊、检验检查到取药等整个门诊就医环节,原则上只挂一次号。若因辅助检查不能完成当天诊治者,经初诊医师授权,患者携检查检验结果复诊时,原则上3日内(含就医当日)同一院区、同一科室、同一疾病不再支付二次挂号费用。

## **(二) 适用场景**

包括普通门诊、专家门诊、专科门诊，且有以下情况之一：

- 1.需要空腹等准备的项目当日不能检验检查的患者。
- 2.当日就诊但部分检验检查不能完成的患者。
- 3.大型仪器检查等项目当日不能获取检查报告的患者。

## **(三) 不适用场景**

1.不包括已完成门诊诊疗，但因疾病反复需要3天内再次就诊的患者（如儿科的反复发热）。

2.不包括急诊、多学科诊疗（MDT）门诊、特需门诊、方便门诊、跨科室、跨专业就诊。

## **(四) 信息搭建**

鼓励有条件的医院在医院信息系统程序中增加一类“0元惠民号”类别，对各分诊单元开放相关功能权限，“0元惠民号”跟初诊号、当日复诊号并列成为三项平行号源，分别排序，互不影响。

## **三、工作安排**

**(一) 启动阶段（2023年11月）。**市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印发实施方案，并召开会议部署工作。各县（市、区）卫体局结合本地区实际制定实施方案，并于2023年11月底前将实施方案报市卫生健康委。

**(二) 实施阶段（2023年12月-2024年12月）。**各县（市、区）卫体局依据实施方案，选择辖区内综合医院开展试点工作，并逐步推广至辖区内公立医院。

**（三）总结评估。**各县（市、区）卫体局做好组织实施，2024年底，省卫生健康委将开展终期评估和工作总结，对全省的优秀模式和医疗机构予以表扬。

#### **四、组织实施**

**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**各县（市、区）卫体局，市直各医疗机构要加强对此项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根据辖区内实际情况制定实施方案，督促医疗机构落实工作举措，鼓励各医院创新发展科学合理的“一号管三天”就诊模式，及时研究解决“原有医疗秩序被扰乱”等可能发现的问题，同时积极引导患者开展互联网医院线上复诊。

**（二）加强政策保障。**各县（市、区）卫体局应当协调相关医疗机构完善配套政策，将“0元惠民号”纳入工作量统计，为工作开展提供必要的政策支撑。

**（三）加强指导宣传。**各县（市、区）卫体局应当加强对医疗机构开展“一号管三天”就诊模式的监督指导，每月月底报送工作进展，市直各医疗机构同步报送工作进展，及时挖掘宣传先进典型，营造行业内外良好氛围。

附件：“一次挂号管三天”就诊模式试点名单

附件

### “一次挂号管三天”就诊模式试点名单

序号	单位
1	晋城市人民医院
2	晋城大医院
3	晋城大医院古书院分院
4	晋城大医院王台分院
5	晋城市第二人民医院
6	泽州县人民医院
7	高平市人民医院
8	阳城县人民医院
9	陵川县人民医院
10	沁水县人民医院